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014006672103180014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 2021-03-19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北京中科泰龙电子技术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交流伺服驱动器	MCDLT35SF		Panasonic 松下	pcs	1	1500	1500	4-5周
2	交流伺服电机	MHMF082L1V2M		Panasonic 松下	pcs	1	1490	1490	4-5周
3	编码器线缆	MFECA0050EAE		无	pcs	1	74	74	4-5周
4	动力线缆	MFMCA0050EED		无	pcs	1	31	31	4-5周
5	抱闸线缆	MFMCB0050GET		无	pcs	1	25	25	4-5周
6	电动缸	EM-G-Z-060-1605-0075-PA1-H1-G2-C035	匹配电机 : MHMF082L1V2M , 配定制要求 : 输出端有定制要求	MOTEC	pcs	1	2500	2500	4-5周

合同总额: ¥5620元 (含税13%)

二、交 (提) 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 北京市北京城区朝阳区北土城西路3号; 岑立昭; 18810113115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, 发票类型为: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 北京市北京城区朝阳区北土城西路3号; 岑立昭; 18810113115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: 可根据甲方要求, 代甲方发货, 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: 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: 厂家原包装, 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: 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, 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: 按厂家技术标准, 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合同生效后乙方订货，发货前甲方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
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
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中科泰龙电子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3号电话
： 82995662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
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岑立昭

委托代理人：王青山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8810113115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683373920

单位传真：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工商行马甸支行0200025609006576670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5101138965R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

签章时间：2021-03-19